

# 江华瑶族自治县归侨侨眷联合会

##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江华瑶族自治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江办发电〔2022〕95号)等文件精神,我单位认真开展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江华瑶族自治县归侨侨眷联合会是中共江华瑶族自治县委领导下的由归侨、侨眷组成的群众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桥梁和纽带。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做好归侨、侨眷的思想政治工作,团结和带领他们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二) 促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的实施,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为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提供政策和法律咨询服务。

(三) 围绕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凝聚侨心、发挥侨力积极为引进海外人才、资金和智力服务;促进海内外经贸合作

和科技交流；为在江华的侨资企业提供服务。

（四）制定全县侨联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督办全县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及其委员会决议、决定的实施；负责全县侨联的业务工作。

（五）积极参政议政，参与国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活动；参与协商和推荐县人大归侨、侨眷代表人选，提名县政协的归侨、侨眷委员人选；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

（六）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广泛了解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为党和政府制定侨务政策提出意见和建议。

（七）按照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委的要求，认真开展侨务台对台工作，为祖国统一大业服务。

（八）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和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江华瑶族自治县归侨侨眷联合会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宣传联络股、维权经济股。

##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3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3人，其中事业编制3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3人，退休人员1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3年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含上年结转)57.65万元，实际支出57.65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100%。人员经费支出4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1.87%;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0.4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8.13%。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是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安排2.52万元，实际支出2.52万元，完成预算安排的100%。其中：

运转经费(驻村工作经费)，2023年实际支出2.52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100%。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年度我单位未安排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 年，今年以来县侨联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侨联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工作职责，在充分发挥侨联政治引领、为侨服务、维护侨益、内外交流、参政议政、服务中心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3 年度评价得分为 97.5 分。

1、年度预算执行得 10 分。我单位年初预算 43.8 万元，全年预算 60.17 万元，全年执行 60.17 万元，执行率 100%，得 10 分。

2、产出指标得 37.5 分。其中：

- (1) 组织线上侨法宣传 1 次，得 2 分；
- (2) 开展 1978 年以前回国老归侨调研 1 次，得 2 分；
- (3) 全年走访慰问归侨侨眷 29 户，得 2 分；
- (4) 参与涉侨纠纷调解培训 5 次，维护侨益，得 2 分；
- (5) 组织全体委员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等 2 次，做好侨界政治引领，得 2 分；
- (6) 完成县委政府安排的乡村振兴、文明创建等工作，2023 年综合绩效考核优秀，得 2 分；
- (7) 建立健全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得 2 分；
- (8)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得 1 分；
- (9) 活动举办成功率，成功举办红色观影活动等，得 1 分；
- (10) 参政议政建议率，侨界人大代表、政协代表积极

参政议政，人均提出优秀建议 1 条/人，得 1 分；

(11) 对需要协助的侨界群众给予法律支持，侨益维护率达 100%，得 1 分；

(12) 制定的年度绩效目标与单位主体责任密切相关，得 1 分；

(13) 年度工作任务确定科学合理，得 2 分；

(14) 绩效指标分解基本合理，得 0.5 分；

(15) 预算编制完整，得 1 分；

(16) 项目资金细化到经济分类科目，得 2 分；

(17) 结转结余率为 0，得 1 分；

(18)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 0.3 万元，实际执行 0.28 万元，控制率 100%，得 1 分；

(19) 政府采购年初预算 2.64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控制率 100%，得 0 分；

(20) 决算数据与实际执行数据一致，真实率 100%，得 2 分；

(21) 一般支出及项目经费使用合规，得 1 分；

(22) 资产管理规范高效，得 1 分；

(23) 走访慰问率为年初计划的 145%，得 1 分；

(24) 所有工作在年度内及时完成，得 1 分；

(25)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 1 分；

(26) 预算调整率为 37%，高于绩效目标，不得分；

(27) 按时完成各项资金运行监控，得 1 分；

(28) 按时完成绩效自评，得 1 分；

(29) 部门绩效评价率 100%，得 1 分；

(30) 评价结果得到妥善应用，得 1 分；

3、效益指标得 20 分。其中：

- (31) 维护侨益，侨益保障有力，得 10 分；
- (32) 积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路线，引领侨界群众爱国爱党，积极参与社会经济建设，得 10 分。

#### 4、满意度指标得 10 分。

- (33) 侨界群众满意度 99%，得 10 分。

#### 5、成本指标得 20 分。

- (34) 全年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得 20 分。

### 七、存在的问题

一是绩效指标设置有待继续优化。主要是对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和各项指标的理解不到位，针对一级指标，很难形成行之有效的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以致无法衡量项目。

二是预算指标分解有待细化精准。根据当年履行工作任务，精准分解预算指标用途，尽量减少预算指标交叉使用。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梳清单位职责职能，细化量化绩效指标。**配合绩效模块上线预算一体化系统，根据单位工作要点，将绩效指标细化量化，将资金指标与工作任务挂钩，优化绩效功能，资金使用向民生民本支出重点倾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能。

**(二) 细化预算编制，优化预算项目设置。**不断完善部门预算编制管理，抓住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整合的契机，充分利用云平台数据，加强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并作为下年预算安排的依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度和预算标

准化水平。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下年部门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与预算调整和项目安排挂钩。拟于 6 月 15 日前在江华县政府网站公开。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江华瑶族自治县归侨侨眷联合会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 5 月 28 日